记录编号: 0000-03006-43

版本: B

## 单户资产处置公告单(股权类项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关于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资产的处置公告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9999987元,持有该公司160771700股股份,现拟向境内(外)合格 投资者转让持有的全部出资/股份。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2294654.4651 万元,属采矿业行业,企业地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北京路,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选矿;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矿山机械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企业以矿业和金属为主业,目前持续经营中。

投资者可登陆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网址查阅详情。

投资者应具备的条件: 1. 财务状况良好, 具有足够支付能力的法

人、自然人、其他组织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 2. 同意并配合转让方完成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审批等手续; 3. 其他特别要求: 满足上述条件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 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 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 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 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资产的主体。

公告有效期: 20 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 <u>20</u>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甘肃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 张经理、刘经理

联系电话: 0931-8823392、0931-8866673

电子邮件: <u>zhangzuyu@cinda.com.cn、liuxuanzhi@cinda.com.cn</u> 分公司地址: <u>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中路 3 号盛达中心 B 座第</u> 2 单元 27 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 <u>0931-8869100</u>、 <u>0931-8865183</u>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 zangzhaoyuan@cinda.com.cn

特别提示: 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 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